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屆第5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：新北市政府2826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林召集人寬裕(翁副召集人玉琴代)

記錄：曾錦育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
柒、確認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屆第4次會議紀錄。

決 定：

一、文字修正:P.2「銷像」修正為「肖像」，餘確認。

二、會議紀錄除紙本寄送外，另請以電子郵件寄送各位委員參閱。

捌、上次會議辦理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

決 定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第二項執行情形未來請摘要修正內容，後續執行方式亦請明確敘明。

三、請各科(館)針對增加對大眾訴求部分，研擬行銷策略，加強各項性別平等相關活動宣傳推廣。

玖、報告案

第一案：

案 由：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6年1-4月辦理情形報告。

決 定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請推廣科研議增加男性志工參與之相關措施。

三、請各科(館)思考與企業總部或工業區小型展演空間連結，利用行動博物館模組或其他展覽規劃之可行性。

第二案

案 由：106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「幸福閱讀·學習相伴」課後陪讀計畫1-4月成果報告。

決 定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請檢視計畫內容執行對象，修正計畫名稱以符合計畫內容。

拾、討論案

案由：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府中 15-新北市紀錄片放映院「嬰兒車電影院」

二、新北市文學推廣與出版計畫

決定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本年度性別影響評估，有關統計數據請另以圖表呈現，修正後通過。

三、未來各項統計項目，除性別統計外，請考慮增加年齡、教育程度等項目資料統計。

四、有關委員建議性別影響評估應於計畫執行前實施，惟本案係配合本府研考會所列期程提報，且目前各項業務已執行中，未能適時於計畫前進行評估，未來將參酌委員意見，請各科(館)提前作業，修正執行程序。

拾壹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美術館興建工程籌建委員會目前聘任委員數為 13 名，其中女性委員比例未達三分之一，經查該委員會可聘任委員數為 13-19 名，擬增聘 2 名女性委員，以符合單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之規定，提請討論。

決定：照案通過，請文化設施科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籌建委員會單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規定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第 6 次專案小組會議預定於 9 月下旬召開，將研提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107 年工作計畫及 107 年亮點方案計畫，請各科(館)注意參考本府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預作規畫，各項計畫執行應朝「具體行動措施」規範之目標考量，並注意「質」與「量」的呈現，請於 106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五)前提報文化發展科彙辦。

決定：請各科(館)先行討論規劃 107 年度工作計畫，包含性別影響評估案，依期限提報相關計畫。

拾壹、散會(上午 12 時)